

# 宁波市建设房产监察支队 2024 年 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第三部分 名称解释

- 一、收入科目
- 二、支出科目
- 三、机关运行经费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

（二）依法行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职责，指导、协调、监督各区县（市）行政执法工作。

（三）按管理权限承担市级及市级以上范围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含轨道交通工程）的执法检查工作的。

（四）做好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大任务、重大案件的监督稽查工作，行使重大或跨区域的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职能。

（五）受理违反建设房产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的举报和投诉。

（六）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体系工作和信息化建设。

（七）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波市建设房产监察支队包括办公室、建设房产科、稽查科等内设机构。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

位预算管理。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44.5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 74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3.15 万元，占 99.82%；其他收入 1.40 万元，占 0.18%。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744.55 万元。

(一)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6.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21.0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568.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79.12 万元。

(二)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14.34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15.43 万元，项目支出 14.78 万元。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43.1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3.1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6.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21.0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566.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79.12 万元。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43.1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712.13 万元增加 3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

预算按支出标准核定。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6.06万元，占10.23%；卫生健康支出（类）21.08万元，占2.83%；城乡社区支出（类）566.89万元，占76.28%；住房保障支出（类）79.12万元，占10.66%。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36万元，与上年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7.13万元，与上年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57万元，与上年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6.0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76万元，增长4.96%，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15万元，增长3.09%，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566.8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8.47万元，增长5.29%，主要原因是：经费预算按支出标准核定。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8.6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20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0.51万元，与上年持平。

##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28.3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2.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15.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6.14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预算为0，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2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接待前来调研、考察、学习及联系工作人员等支出。2024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本单位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 0, 与上年持平。

(四) 公务用车运行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3.8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保有车辆和派驻车辆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4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43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 7.84 万元,增长 7.29%。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93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上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老干

部服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1 辆。本单位没有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本单位不单独公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由部门统一公开。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部门当年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8.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事业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



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指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